

专利合作条约（PCT）工作组

第十五届会议

2022 年 10 月 3 日至 7 日，日内瓦

协调专利审查员培训

国际局编拟的文件

概 述

1. 本文件介绍了有关更好地协调专利实质审查员的培训的概念和开发专利实质审查员培训管理工具的进展报告。本文件还涉及国际局自 PCT 工作组第十四届会议以来了解到的审查员培训技术援助的其他方面，国际局建议将这些方面纳入即将对中小型局进行的关于培训政策、技术援助需求和这种援助的组织的调查中。

导 言

2. PCT 工作组在 2017 年 5 月 8 日至 12 日于日内瓦举行的第十届工作组会议上，讨论了更好地协调专利审查员培训的提案（见文件 PCT/WG/10/9）。该文件第 10 段概括了目前捐助局在向发展中国家专利审查员提供培训支持时的不足之处。这些不足之处突出了加强协调的必要性，加强协调的目的在于确保专利审查员个人根据其职责说明获得胜任力，个人或机构的需求与捐助局所提供的供应相匹配，跟踪培训活动的参与情况和学习评估，高效利用培训机会，对受益局和提供局之间的培训合作进行监测和评估。

3. 为实现这些目标，该文件第 12 段提议使用足够全面详细的胜任力通用框架（CF），以便主管局能够通过从通用框架中选取适当的胜任力来确定适合审查员个人职责说明和主管局审查政策的学习计划（胜任力模型）。

4. 为向协调专利审查员培训提供便利，文件 PCT/WG/10/9 进一步提议开发学习管理系统（LMS），支持管理（特别是编制学习计划）、跟踪进展与评估和向管理人员报告，正如该文件第 15 段和第 16 段所述。

5. 在分别于 2020 年和 2021 年举行的 PCT 工作组第十三届和第十四届会议上，国际局提出了关于开发胜任力框架和学习管理系统的进展报告（文件 PCT/WG/13/6 Rev. 和 PCT/WG/14/13）。在第十四届会议的一次有记录的会外活动中介绍了更多详细信息（见 https://www.wipo.int/meetings/en/details.jsp?meeting_id=64588）。国际局表示将向 2022 年工作组会议报告进一步的进展。

进展报告

6. 在工作组第十四届会议上，有报告称菲律宾知识产权局（IPOPHL）已经开始与国际局合作开发基于开放源代码 Moodle 软件的学习管理系统本地网站，作为客户服务器系统，供内部用户通过局域网访问。这项开发工作已经取得了进一步的进展，IPOPHL 将在工作组本届会议的一次会外活动中介绍最新情况（见下文第**错误! 未找到引用源。**段）。

7. 国际局还继续开发了学习管理系统网络测试网站（<https://icblm.moodlecloud.com>），以展示学习管理系统在以能力为基础的学习管理中的用途和特定功能（见“使用学习管理系统进行审查员培训和绩效管理”的一系列课程，在 <https://icblm.moodlecloud.com/course/index.php?categoryid=7> 免费提供这套课程，游客亦可访问）。特别是，为了促进工作组关于电子学习资源库提案的讨论，开发了一个简单的模型，用于展示学习管理系统作为访问不同提供机构的各种电子学习资源的平台的用途（见文件 PCT/WG/15/4）。将在工作组本届会议期间的一次会外活动中介绍学习管理系统的详细信息（见下文第**错误! 未找到引用源。**段）。

8. 该测试网站包含更多组件（例如“PCT 国家阶段工作分享”课程），涉及适当利用其他国家阶段的审查工作产品所需的技能和知识。目前还增加了一些样例，说明审查员在具体情况下可能遇到的各种问题。本课程和其他需要用户回答的组件在登录后才能访问；国际局可以提供有权限限制的测试帐户。

9. 能力框架的开发仍在进行中，目前正在与 IPC 联盟专家委员会合作，审查其关于专利分类的部分（项目 CE 523）。

10. 国际局和 IPOPHL 将在 2022 年 10 月 4 日星期二欧洲中部夏令时（UTC+2）举行的会外活动中，对这些进展作出更详细的解释。

开发培训框架和管理审查员培训的援助

11. 在第十四届会议上，工作组讨论了为中小型局制定培训框架提供援助的各个方面（见文件 PCT/WG/14/13 第 16 至 20 段）。工作组请国际局对这些局进行调查，同时考虑到会议期间提出的意见（见文件 PCT/WG/14/18“主席总结”第 56 段，以及文件 PCT/WG/14/19“会议报告”第 177 至 186 段）。

12. 小型局和中型局的说法可以理解为是指一个局在专利审查员数量方面的规模。在管理这些审查员的培训方面，文件 PCT/WG/14/18 解释说，小型局通常没有资源来维护自己的培训基础设施，并且可能没有像中型局那样频繁的新聘人员培训经常性需求。小型局的培训需求可能会有些不同，例如，更加注重工作分享。这些主管局将继续依赖不同提供局提供的外部培训支持。

13. 作为中型局的例子，文件 PCT/WG/14/18 提到了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泰国、越南这五家东盟知识产权局，它们尤其是在澳大利亚知识产权局和欧洲专利局的援助下，已经开始为其初级专利审查员开发可持续的培训基础设施。然而，中型局可能仍然需要外部支持来进行具体技术培训等初级以上的培训。

14. 在过去一年中，国际局了解到进一步的培训需求，特别是高于初级审查员培训的需求。其中一项要求涉及关于人工智能的培训，即使审查员了解技术领域的科学概念，该领域的重要性有所增加，因为许多审查员已完成其学术研究，这与人工智能的可专利性方面不同。在这种情况下，各局可能会有进一步的类似培训需求，以使审查员了解新兴技术的科学基础。

15. 国际局了解到的其他培训需求涉及作为国际检索和初步审查单位（ISA/IPEA）而运行的中型局，或准备以此运行的中型局。如果对这种培训进行集中管理，或许可以更好地匹配经常性培训需求，例如，由主要的国际检索单位匹配资源较少的国际检索到单位的需求，并通过分享最佳做法确保共同标准。

16. 因此，建议扩大以前设计的调查的重点，并就以下方面进行修改后的调查：

- (a) 是否有培训政策、培训管理方法和相关基础设施；
- (b) 在制定这些政策、方法和基础设施方面的技术援助需求，尤其是中小型局的此类需求；
- (c) 对如何组织制定这些政策、方法和基础设施方面的技术援助的看法；
- (d) 各局对外部提供方提供的培训支持的具体需求；
- (e) 对是否以及如何以合作、及时和有效的方式组织此类初级和初级以上审查员培训的技术援助，特别是国际局在此类援助的提供中的作用的看法；
- (f) 潜在提供局的意见，它们可协助其他局开发可持续的培训基础设施，或促进确定的培训需求与供应相匹配。

调查和进展报告

17. 国际局将向未来的工作组会议提交对拟议调查的评估，并报告审查员培训协调方面的进一步进展。

18. 请工作组：

- (i) 注意本文件的内容；
- (ii) 对上文第**错误!未找到引用源。**段所述开展调查的建议提供评论意见。

[文件完]